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实业

公告编号：2009-006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1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点以现场召开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23,120万元，扣除主承销商承销佣金、保荐费及其余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319.90万元。按照项目轻重缓急排序，募集资金投入依次为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扩建运动器材厂项目和研究发展中心项目。因募集资金小于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总额，故募集资金按顺序只投入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7,712万元、扩建运动器材厂项目13,607.90万元。2006—2008年度公司投入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6,731.63万元，投入扩建运动器材厂项目305.36万元。按照2009年1月-8月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8,183.15万元，其中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设备980.37万元，投入扩建运动器材厂项目7,202.24万元。故预计至2009年8月募投项目投资支出不超过8,182.16万元。

因此上述项目根据建设期进度安排，预计至2009年8月至少形成募股资金暂时闲置约6,590.01万元，公司拟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中的6000万元募集资金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具体期限为自2009年2月10日至2009年8月9日止，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降低相应数额的流动资金贷款，按现行半年期银行贷款利率测算，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145.8万元。 $(60,000,000 \times 4.86\% / 12 \times 6)$ 公司将于2009年2月9日前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归还前

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用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作为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隆实业”）2007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的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我们认真地审阅了信隆实业董事会关于此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以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此次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没有超过 6 个月（使用期限不超过 2009 年 8 月 9 日），因此我们认为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此议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情况下，我们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